

##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风险提示:

#### 1. 拟投资新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差异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公司拟投资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投资项目”、“项目”、“本项目”或“该项目”)主要生产的产品为超薄特种电容薄膜,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存在差异。该项目的实施和开展存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

#### 2. 公司尚未组建相关技术人员及团队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组建该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人才团队。

#### 3. 公司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

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4.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较长,存在相关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 3 年,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设备供货周期、安装调试及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 5. 本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和自有资金,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

#### 6. 本项目产能能否消化存在风险

本项目产品为超薄特种电容薄膜，主要应用领域为薄膜电容器行业，若未来薄膜电容器市场发展不及预期，或因国内外电容器薄膜厂商扩产导致供给过剩，本项目的产能消化存在一定风险。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生科技）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一部（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2651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工作函》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分析，现就《工作函》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本次投资项目属于新业务、新模式，其上游原材料和下游客户与公司现有业务差异较大，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具有协同性。请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行业竞争态势等补充披露跨行业投资的原因和主要考虑。**

**回复说明：**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178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行业。根据产品在气密性标准上的不同，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两大类。在气密材料领域，公司产品收入规模较大且占比较高，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该领域的生产企业并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在柔性材料领域，公司销售规模较小且在该领域市场占有率较低。2022年前三季度，公司业绩出现下滑，主要系受疫情、国际局势等不确定性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气密材料行业下游市场（欧美等海外地区为主）终端需求减少，公司气密材料销量、收入同比下降明显，上述经营情况符合行业特征。目前，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降低上述不利因素对公司经营的负面影响，未来随着不利因素的逐渐消除，下游去库存的速度加快，行业仍具有较好的发展空间，公司也将继续大力发展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

与此同时，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考虑到现有业务模式相对较为单一，公司整体规模相对较小，有必要通过发展新产品、新领域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经过认真调研及审慎决策，公司拟把握电容薄膜行业市场机遇，将资源投资于“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项目的成功实施可帮助公司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盈利空间，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公司称，拟组建项目相关人才团队，利用目前的市场拓展经验和销售渠道进行市场拓展。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投资人才团队储备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技术人员的人数、主要技术人员的学历、任职经验、工作成果等，并说明公司技术人员如何转换为投**

资项目所需技术人才；（2）项目建设、生产制造的技术储备来源，包括专利或技术名称、持有人等信息，并说明公司拟使用技术或专利的协议安排；（3）新项目下游客户与公司目前业务客户差异较大，公司如何利用目前市场拓展经验和销售渠道进行新项目的市场拓展；

（4）公司对相关项目量化的可行性论证过程及结论，如尚未进行可行性论证，请说明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依据，相关决策是否审慎。

回复说明：

（1）本次投资人才团队储备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技术人员的人数、主要技术人员的学历、任职经验、工作成果等，并说明公司技术人员如何转换为投资项目所需技术人才；

公司目前尚未组建相关人才团队。

公司从事 PVC 塑胶复合材料生产近二十年，具有塑胶复合材料产品生产环节中的 PVC 薄膜的生产经验。公司计划通过引入外部技术团队及对现有技术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将内部技术人才转换为本项目所需的专业人才，以“外部人才引进+内部人才转换”的模式组建人才团队。

（2）项目建设、生产制造的技术储备来源，包括专利或技术名称、持有人等信息，并说明公司拟使用技术或专利的协议安排；

本项目主要从事超薄特种电容薄膜的生产，生产专有技术以设备为主。公司目前尚未取得与该项目相关的专利技术，因此公司存在该方面的相关风险。

（3）新项目下游客户与公司目前业务客户差异较大，公司如何利用目前市场拓展经验和销售渠道进行新项目的市场拓展；

新项目下游客户与公司目前业务客户差异较大，公司目前没有该行业的相关销售人才。公司通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丰富的市场拓展经验和较强的营销管理能力，未来将组建专业销售团队并对团队进行专业化培训。

（4）公司对相关项目量化的可行性论证过程及结论，如尚未进行可行性论证，请说明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依据，相关决策是否审慎。

公司在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本项目投资计划之前，对该项目进行了从项目市场前景、项目内容、产品方案、项目进度计划、投资概算、经济效益分析等多个角度对项目可行性进行分析和论证，认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规划要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广阔的前景，在技术、经济上可行，投产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决策审慎合理。

三、公司称，本次投资金额总额约 4.7 亿元，根据公司季报，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 5.68 亿元。公司称本次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请公司补充披露：（1）拟投资资金的统筹情况，包括资金来源初步安排，目前是否存在资金提供意向方，与资金提供意向方的洽谈情况等；（2）大额投资是否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说明：

（1）拟投资资金的统筹情况，包括资金来源初步安排，目前是否存在资金提供意向方，与资金提供意向方的洽谈情况等；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投资金额总额约 4.7 亿元，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根据公司三季报，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 5.68 亿元，自有资金较为充足；截至目前，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无银行贷款。根据项目实施规划，项目建设期为三年，项目资金将分步骤、分阶段投入。项目计划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项目备案，争取 2023 年 4 月前完成项目能评、环评等审批工作；2023 年 5 月-2025 年 5 月，完成土地购置、厂房基础设计、主体车间的设计、出图及施工建设等工作，整个项目分阶段实施并投入资金。按此计划测算，2023 年-2025 年预计单年度对该项目投入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不存在资金过度集中投入的情况。公司目前尚无与金融机构等资金提供方洽谈资金提供意向，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情况良好，后期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如有必要时公司将及时通过向银行申请授信等方式获得项目资金，以保证本项目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本项目的实施将在保证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进行。

（2）大额投资是否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本项目将在充分保证公司目前业务的正常开展下实施，但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如该项目的进展不如预期，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间接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经营。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也可能影响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注重加强资金管理，采取优化筹资、投资结构等多种措施，在推进本项目建设的同时，继续发展好现有主营业务。

四、公司称，项目建设期为 3 年，时间较长，公司预备购置 2 条生产线，拟新增用地 66 亩。请公司补充披露：（1）项目建设具体时间安排，包括项目开始建设时间、资产采购、生产线及配套建设等；（2）生产线的交易对方情况，目前购置事项的推进情况；（3）土地购置安排，是否已经签订协议，目前进展情况。

回复说明：

（1）项目建设具体时间安排，包括项目开始建设时间、资产采购、生产线及配套建设等；

项目计划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项目备案，争取 2023 年 4 月前完成项目能评、环评等审批工作；2023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完成土地购置、厂房基础设计、主体车间的设计、出图及施工建设等工作；设备商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分批交付设备，设备到位后对设备进行安装，安装完成后进行调试和试生产，争取 2025 年 12 月底所有建设工程全部完成，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正式投产。上述建设周期和实施计划系根据现有行业竞争格局、市场发展情况等做出的初步计划，未来不排除存在因市场环境、技术进步、资源要素供给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项目实施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综合确定、调整实施进度，因此项目推进进程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 生产线的交易对方情况，目前购置事项的推进情况；**

本项目拟引进德国进口生产线，目前公司已与德国多家设备供应商进行初步接洽，并就设备配置、性能、价格及交货周期等方面进行商谈。后续，公司将结合项目需求，对供应商报价、交货周期等进行综合对比，审慎确定合适的生产线供应商，并落实采购审批、协议签署和资产购置等后续事宜。

**(3) 土地购置安排，是否已经签订协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拟在浙江省海宁市马桥街道（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实施，拟新增购置土地、并新建厂房用于项目需求。目前，公司正与属地政府沟通，但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后续公司将尽快与相关部门签订供地意向协议，保证公司取得项目建设用地的进程按计划正常进行。本项目建设用地尚需和有关部门沟通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如期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